

神的定旨

永恆的神不必說“預知”，就說“全知”吧！因為在時間之外的神，沒有甚麼是“預”一說預先，只是對人而言。

就說弈棋吧！如果你的對手，能預先知道你以下的三着如何落子，那可真得小心，因為真的是遇上了高手。再設想，如果他從始到終，知道你的每一步，並且一直到結局，那還有啥好說的？

這是人在神前的情況。

主耶穌在世時，教導門徒向天父禱告：“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”（太六：10）

神是至高者，創造的主，永恆的統治者。因此，所有的人，都應敬拜祂，遵行祂的旨意。

詩人大衛，以色列合神心意的王，受聖靈感動，在神面前陳述他的心願：

祭物和禮物，你不喜悅；
你已經開通我的耳朵。
燔祭和贖罪祭非你所願。
那時我說：“看哪，我來了！
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”
我的神啊！我樂意照你的旨意行，
你的律法在我心裏。（詩四〇：6-8）

誠然是至高尚的意願——他不求權大勢強，可以耀武揚威，也不求所向無敵，逞雄世界，為所欲為；這位以色列的王說：“我的神啊！我樂意照你的旨意行，你的律法在我心裏。”如此，還有王者之樂嗎？因為他認識神。

他認識神的全知：

你所定的日子，我尚未度一日，
你都寫在你的冊上了。
神啊！你的意念向我何等寶貴！
其數何等衆多！（詩一三九：16, 17）

這生命冊的描述，特別寶貴，我們可以深思。在詩人大衛的日子，到耶穌基督在世，延至使徒約翰的時代，紙還未出現在世界上。使徒保羅吩咐提摩太說：“那些書也要帶來，更要緊的是那些皮卷。”（提後四：13）書，是於埃及蒲草紙上抄寫的作品；皮卷，仍然是經卷的傳統形式，與主耶穌在會堂讀經的時候一樣。（路四：16-20）展開宣讀，讀畢再行“捲起來”收藏。

大衛描述神面前的“冊”，或“書”(book)，應該是“卷”的形式，是神預先的“紀錄”。真難以想像，不是事後或身後才記！

想想看！神把預先被殺的羔羊，把皮取下來，作為紀錄聖徒一生行事的載體。寫成的紀錄，然後按着時間，一步步展開在被救贖的聖徒面前——逐步展開，不能讀到比今天更遠；當你我讀到，已經是記憶，事已過，境已遷，不能更改！

不過，這不是賬簿，不是要跟你算賬，更不是追債！因為你脚步的每一分，每一寸，都是神預備羔羊的血路，塗抹了你污穢的脚印。

前面所引大衛的詩，更是預言耶穌基督，照神旨意預定必有的事——“我們憑這旨意，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祂的身體，就得以成聖。”(來一0:5-10)

聖經的歷史，就是神旨意和預定形成的。

北國以色列王亞哈，與猶大王約沙法聯合作戰，他設定約沙法王作傀儡統帥，自己化裝上陣；似乎是機巧的安排。可沒想敵軍有一名不守紀律的兵，隨便開弓射箭，並沒有特定目標，就恰中亞哈；而是貫穿甲縫，射中要害，失血死亡。但“不說吉語，但說凶言”的先知米該雅，預言亞哈有去無回(王上二二:20-35)。這是神預定的例子。

耶穌基督道成肉身降世，表現神子的預知。祂從遠處就知道，在無花果樹下的拿單業“是個真以色列人，他心裏沒有詭詐。”因為他思想彌賽亞的國度，承認耶穌是“神的兒子，以色列的王”。(約一:47-49)

祂知道叙加城撒瑪利亞婦人，性解放的私生活，那婦人自己承認耶穌是“先知”，得生命的活水。(四:19-39)

當稅吏來，徵收維護聖殿的丁稅；耶穌以神的兒子，本可以免稅；但為免絆倒人，吩咐彼得：“你且往海邊去釣魚，把先釣上的魚拿上來，開了它的口，必得一塊錢，可以拿去作你我的稅銀。”(太一七:26,27)這件小事，顯出耶穌詳明的預知——不僅錢未吞入魚腹，且需要失錢的人已沒各繼承等次的親屬，而時間恰合。這是完全的預知。

這是小事見大智慧，並神的預定。

宇宙間最大的事件，是墮落人類的救恩。為此主揀選了十二個門徒，朝夕跟隨，時刻教誨；必然更是經過了禱告。其中有管錢囊的猶大。耶穌早就知道他的真面目，凡事有神的預定。祂清楚的說：“我不是揀選了你們十二門徒嗎？但你們中間，有一個是魔鬼！”(約六:70,71)

這不是大意作了糊塗事，也不是猶大化裝技術高明，蒙混入選。主耶穌在世最後向天父禱告：“我與他們同在的時候，因你所賜給我的名，保守了他們，我也護衛了他們——其中除了[那]滅亡之子，沒有一個滅亡的，好叫經上的話得應驗。”（一七:12）經上已記載了。

十字架的完全救恩，每一細微元素，都有“神的定旨先見”，到主的復活，都基於神的預知（徒二:23-32），不容有疏失發生。

五旬節聖靈降下，教會建立。未久，猶太教的宗教人就發現“信奉這道的人”，並不是他們的一支。耶路撒冷教會的司提反殉道，他們更殘害教會，掃羅就是其中的激進分子。可就在他奉大祭司的文書，往大馬色迫害信徒的路上，耶穌在大光中向掃羅顯現，並差亞拿尼亞去為他禱告。主指示亞拿尼亞：“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，要在外邦人和君王，並以色列人面前，宣揚我的名；我也要指示他為我的名必須受許多苦難。”（九:1-16）

從此，迫害教會的掃羅，成為向外邦人傳福音的使徒保羅，照神的旨意和預定，寫成教會和世界歷史。世界一切的事務，都引向耶穌基督的再臨，建立祂的國度。

“在那日子以前，必有離道反教的事，並有那大罪人就是沉淪之子，顯露出來。”（帖後二:3）

這“沉淪之子”與“滅亡之子”相同，都是神旨意預定必有的。末後，主基督永遠榮耀的國度降臨。

神憑着祂至高榮耀的主權，照祂自己的旨意和揀選，預先裁決“預定得永生”（徒一三:48），和“可怒預備遭毀滅”（羅九:22）的人。

至高至聖者，有祂的恩慈和嚴厲，完全不必向任何裁判者負責。正如神對摩西說：“我要憐憫誰，就憐憫誰；要恩待誰，就恩待誰。”（九:15）

人類的生活，動作，存留，都自由決定，積成神公義審判的案卷；但都在神的旨意和預定裏。這不是我們在今時內所能明白的，因此稱為奧祕。

基督徒能領受真道，因信稱義，成為聖潔，作神家的人，要永遠感恩。（帖後二:14）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